关于开展2017年度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目标考核工作的通知

**各教学院(部、中心)：**

根据《湖南工程学院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目标考核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校教字［2017］12号）文件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全校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考核工作组**

组 长：易 兵

副组长：李永坚

成 员：张小刚、吴振顺、刘 涛、黄中华、李小华、陈志斌、张胜期

曾曙林、成 平、张细政、黎 娅、刘树忠、胡武平、李 靖

黄先威、李珍辉、魏 坚、刘 铮、严 明、任振华、陶连洲

唐友良、戴 静、苏宇红、谭龙华、闵 杰、谭玲玲、邬 峰

张 艺、方志凌、尹湘鹏、周先安、郭 智

工作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教学运行科（机械楼228），联系人：谭玲玲，

电话58688910。

**二、考评对象**

目标考核单位共15个，即：电气信息学院、机械工程学院、纺织服装学院、计算机与通信学院、化学化工学院、管理学院、经济学院、理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建筑工程学院、设计艺术学院、国际教育学院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、体育教学部和工程训练中心。

应用技术学院的学生工作纳入全校学生工作一级指标进行考核。

**三、考核内容及分工安排**

考核内容按照《湖南工程学院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目标考核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校教字［2017］12号）文件内容和2017年度湖南工程学院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年度考核目标任务书内容确定，考核分工如表一所示：

**表一：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年度目标考核工作分工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负责人** | **考核组成员** |
| 党建工作 | 张小刚 | 黎 娅 张胜期 曾曙林 成 平 |
| 学生工作 | 刘 涛 | 张细政 魏 坚 刘 铮 尹湘鹏 |
| 常规教学 | 李珍辉 | 黄先威 胡武平 苏宇红 闵 杰 谭玲玲 邬 峰 方志凌 |
| 师资队伍建设 | 吴振顺 | 刘树忠 戴 静 |
| 科研与学科建设工作 | 黄中华 | 李小华 任振华 唐友良 |
| 教学建设与改革 | 李 靖 | 谭龙华 张 艺 周先安 郭星辰 |
| 招生就业与创新创业工作 | 陈志斌 | 陶连洲 严 明 郭 智 |

**总负责人：**李永坚 联络人：谭玲玲

**四、考核步骤与时间安排**

**1.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自评**

各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依据目标考核指标体系，对照《湖南工程学院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工作目标任务书》各项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自评，提交自评报告，**填写《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度工作目标自评表》（见附件2）**，并进行相关数据及原始资料的收集、整理、汇总。

**各单位在2017年12月26日(星期二)11:30前**，将自评报告、自评表的电子稿、纸质稿发（交）考核工作组办公室，纸质稿由各单位行政负责人签字、部门盖章。

**2.数据准备**

**考核工作组各一级指标负责人2017年12月22日-26日17：00前**收集整理每一项一级指标对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考核指标复核时需要的相关数据，并将**需共享的数据在27日11：30前**发送到考核工作组办公室。

**3.现场复核**

考核工作组**现场复核时间从2017年12月28日上午开始**（具体时间安排见附件1）。

（1）工作汇报：**用PPT汇报，时间控制在10分钟之内。**

（2）现场复核：考核工作组分组对各单位的自评结论进行复核，并**填写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度各自目标考核表（附件3）。**

（3）意见反馈。

**4.结果统计**

各一级指标负责部门在**2018年1月5日17:00前**将考核数据及意见的电子稿、纸质稿发（交）考核工作组办公室，纸质稿由**一级指标负责人签字、部门盖章**，考核工作组办公室在**2018年1月8日17:00前**对考核结果进行整理、汇总。

**5.考核结果评议**

考核工作组在**2018年1月9日**进行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考核结果评议。

**6.考核结果审定**

校长办公会对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考核结果进行审定。

湖南工程学院

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目标考核工作组

2017年12月20日

附件1：**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安排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内容** | **负责人** | **地点** | **备注** |  |
| 2017年12月22日  （星期五）  下午14:40 | 考核工作  布置会 | 易兵 | 二会议室  （电气楼311） | 布置考核工作 |  |
| 2017年12月22日-26日 | 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自评 | 院（部、中心）院长（主任） | 各院（部、中心） | **12月26日(星期二)11:30前**，自评报告、自评表的电子稿、纸质稿发（交）考核工作组办公室 |  |
| **考核组一级指标负责单位数据准备** | 考核组一级指标负责人 | 考核组一级指标  负责单位 |  |  |
| 2017年12月27日 | 数据汇总 | 李永坚 | 考核工作组办公室 | **需共享的数据27日11：30前**，发送到考核工作组办公室  数据汇总、统计 |  |
| 2017年12月28日-2018年1月4日 | 现场复核 | 易兵 | **时间安排** | **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** | **会议室地点** |
| 28日08:10-10:00 | 纺织服装学院 | 纺织楼201 |
| 28日10:10-12:00 | 设计艺术学院 | 艺术楼二楼会议室 |
| 28日14:40-16:20 | 化学化工学院 | 北院4教306 |
| 28日16:40-17:40 | 体育教学部 | 体育馆 |
| 29日08:10-10:00 | 电气信息学院 | 电气楼407 |
| 29日10:10-12:00 |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 | E125 |
| 29日14:40-16:20 | 外国语学院 | F-119 |
| 29日16:00-17:30 | 经济学院 | G-115 |
| 3日08:10-10:00 | 计算机与通信学院 | E-407 |
| 3日10:10-12:00 | 建筑工程学院 | 建工楼3-308 |
| 3日14:40-16:20 | 管理学院 | G-509 |
| 3日16:40-17:40 | 工程训练中心 | 二楼会议室 |
| 3日16:40-17:40 | 应用技术学院 | 应院二楼会议室 |
| 4日08:10-10:00 | 机械工程学院 | 机械楼311 |
| 4日10:10-12:00 | 国际教育学院 | E105 |
| 4日14:40-16:20 | 理学院 | G-207 |
| 2018年1月5日  17:00前 | **一级指标分项数据统计** | 一级指标  负责人 | 各一级指标  负责部门 |  |  |
| 2018年1月8日  17:00前 | 结果统计 | 李永坚 | 教务处会议室 | 考核工作组 |  |
| 2018年1月9日 | 结果评议 | 易兵 | 教务处会议室 | 考核工作组 |  |
| 2018年1月12日 | 结果审定 | 刘国繁 | 电气楼310 | 校长办公会审定 |  |

附件2：**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度工作目标自评表**

**自评单位： 自评内容：（请填写一级指标）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二级**  **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工作目标** | **自评得分** | **相关说明**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说明：此表由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填写，自评内容指一级指标。填写《自评表》时，各单位需对照各自的《工作任务书》，按一级指标及工作任务分别制表。**

附件3：**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度工作目标考核表**

**考核单位： 考核内容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二级**  **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工作目标** | **得 分** | **相关说明**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说明：此表由考核组一级指标负责任人组织填写。**